

证券代码：605118

证券简称：力鼎光电

公告编号：2020-011

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开立理财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8月19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,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，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，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4）。

2020年8月20日，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立了理财产品专用账户，具体账户信息如下：

开户银行：中信银行福建自贸试验区厦门片区分行

账户名称：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账号：8114901012800151836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。公司在理财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理财购买计划时，并将该账户的理财本金及收益返回募集资金专户后，及时注销该专用结算账户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8月22日